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非提呈購買票據的要約，並非要約購買票據的邀請，且亦非發出出售票據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可能在有關法律禁止有關要約或邀請之地區用作任何形式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告不得在發佈、刊發或分派屬違法的任何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分派或向上述司法管轄區的任何居民及／或當地人士發佈、刊發或分派。

在美國或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要約、邀請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任何證券的邀請。如無登記或獲恰當豁免登記規定，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證券。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提出有關要約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或兗煤資源不會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證券發售。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171)

公告

兗煤國際資源開發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現金購回以下發行之最高本金總額為 300,000,000 美元
未償還票據之要約結果
（I）未償還本金額 434,403,000 美元利率為 5.730%於 2022 年到期的擔保票據
(股份代碼: 4552)
（II）未償還本金額 450,000,000 美元利率為 4.461%於 2017 年到期的擔保票據
(股份代碼: 4551)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提述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兗煤國際資源開發有限公司（「**兗煤資源**」）日期為2016年5月4日（香港時間）之公告（「**啟動公告**」）及日期為2016年5月18日（香港時間）之公告，內容有關要約。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啟動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要約已於2016年6月1日下午十一時五十九分（紐約市時間）（「**截止時間**」）截止。

本公司宣佈，於截止時間，本金金額為美元206,783,000的2022年票據及本金金額為美元174,345,000的2017年票據已根據購買要約之條款有效提交且未有效撤回。下表載列了（其中包括）根據要約有效提交及獲接納購回的2022年票據及2017年票據的本金金額：

	2022年票據	**2017年票據**
ISIN及CUSIP代碼	S規例: USY97279AB28/Y97279AB2 第144A條: US984745AB51/984745AB5	S規例: USY97279AA45/Y97279AA4 第144A條: US984745AA78/984745AA7
該等票據的說明	利息為5.730% 於2022年到期之擔保票據	利息為4.461% 於2017年到期之擔保票據
優先接受級別	1	2
未償還本金額	434,403,000美元	450,000,000美元
早期提交要約價格(1)	930美元	1,000美元
逾期提交要約價格(1)	880美元	950美元
提交本金額	206,783,000美元	174,345,000美元
獲接納購回之本金額	206,783,000美元	93,203,000美元
分配比例系數(2)	不適用	70.4%

(1) 以每 1,000 美元獲接納購回的票據本金金額計算。
(2) 湊整至最接近的十分之一個百分點。

如啟動公告中標題為「最高要約金額，優先接收級別及按比例分配」所述及根據上表列明的優先接受級別（依照數字優先順序），兗煤資源將首先運用最高要約金額以購回已有效提交且未有效撤回之2022年票據，而其後的剩餘金額（「**剩餘要約金額**」）將用於購回2017年票據。

鑒于有效提交的2022年票據的本金總額低於最高要約金額，無須就2022年票據進行按比例分配，在有效提交的2017年票據獲接納購回前，兗煤資源將接納購回有效提交的全部2022年票據。

鑒于有效提交的2017年票據的本金總額超過了剩餘要約金額，根據購買要約條款，獲接納購回的2017年票據的本金金額將按比例分配，結果如上表中分配比例系數所示。

基於以上內容及根據購買要約之條款，兗煤資源將接納購回截止時間或之前有效提交的2022年票據及2017年票據（如上表所載）（「**已獲接納的票據**」），回購價格按照適用的早期提交要約價格或適用的逾期提交要約價格及該等2022年票據和2017年票據之應計利息。結算日預計為2016年6月7日或前後。未獲接納購回的票據將立即退還予提交票據持有人。

於截止時間之前，購買要約所載列的「資金條件」已獲滿足，兗煤資源擁有足夠的資金以完成有關要約及支付有關要約的所有對價。

經結算後，所有已獲接納的票據將被立即註銷。註銷已獲接納的票據後，剩餘仍未償還的2022年票據本金總額將為227,620,000美元及剩餘仍未償還的2017年票據本金總額將為356,797,000美元。

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美國紐約市日期及時間。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希勇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16年6月2日（香港時間）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希勇先生、尹明德先生、吳玉祥先生、張寶才先生、吳向前先生及蔣慶泉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立傑先生、賈紹華先生、王小軍先生及薛有志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兗煤資源董事為李希勇先生、來存良先生、尹明德先生、吳玉祥先生及張寶才先生。